

证券代码：300515

证券简称：三德科技

公告编号：2017-032



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 2017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予以披露。本次分红派息时间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1.800000 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 10 股派 2.000000 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a；对于 QFII、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000000 股。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40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00,00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200,000,000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6月15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年6月16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7年6月1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2017年6月16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7年6月16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969	湖南三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	02*****253	陈开和
3	02*****977	朱宇宙
4	01*****916	朱先富
5	08*****632	长沙高新开发区和恒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	08*****692	湖南联晖科力远创业投资企业
7	08*****662	长沙高新开发区和隆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	02*****261	吴汉炯

9	08*****059	长沙麓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	02*****793	周智勇
11	02*****463	朱明轩
12	02*****187	廖立平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7年6月8日至登记日：2017年6月15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五、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7年6月16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公积金转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4,396,250	54.40%	54,396,250	108,792,500	54.40%
3、其他内资持股	54,396,250	54.40%	54,396,250	108,792,500	54.4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4,502,500	34.50%	34,502,500	69,005,000	34.5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9,893,750	19.89%	19,893,750	39,787,500	19.8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5,603,750	45.60%	45,603,750	91,207,500	45.60%
三、股份总数	100,000,000	100.00%	1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七、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200,000,000**股摊薄计算，**2016**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1739**元。

八、咨询方式

咨询机构：公司证券部

咨询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桐梓坡西路558号

咨询联系人：唐芳东、肖巧霞

咨询电话：0731-89864008

咨询传真：0731-89864008

咨询邮箱: sandegroup@163.com

九、备查文件

- 1、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湖南三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9 日